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焦其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焦其瑞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焦其瑞：1987年出生，男，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8年7月至2010年1月在金德管业集团任工程师，2010年11月至今任奥福环保销售经理。